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10月21日至2025年01月20日止。

第 80081014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7月30日

商 标

漫声顿

申 请 人 李怀真

地 址 河南省淅川县仓房镇周庄村江庄组13号

代理机构 一真（惠州）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9类：音响设备；扩音器；录音机；麦克风；可下载的计算机应用软件；照相机（摄影）；智能手表（数据处理）；可下载的手机应用软件；通话筒；光盘（音像）